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1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6】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5,992,412,017.89 | 2.44% | 16,773,376,064.24 | 14.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05,345,749.57 | 22.79% | 807,837,445.13 | -30.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33,614,324.97 | 30.04% | 857,428,921.66 | 35.6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 2,067,739,615.20 | -33.0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493 | 23.54% | 0.6577 | -30.0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483 | 23.04% | 0.6567 | -30.1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62% | 0.38% | 7.02% | -3.60%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元) | 24,937,784,766.55 | 23,215,786,377.39 | 7.42%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11,796,353,185.54 | 11,211,002,035.60 | 5.22% |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6,988,420.86 | -49,589,685.43 | 主要为部分生产设施如养殖农场生产生活设施老旧,拆除重建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3,735,304.48 | 6,581,945.29 | 主要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3,501,629.68 | 8,269,250.67 | 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3,150,541.41 | 3,345,192.22 | 主要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945,003.21 | -18,272,856.65 | 主要为对外捐赠1,880.00万元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 |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246,930.06 | -652,827.36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365,703.26 | 578,149.99 | |
| 合计 | -28,268,575.40 | -49,591,476.53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类项目

单位:万元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6,219.01 | 4,858.72 | 1,880.34% | 较年初增加91,360.29万元,增幅1,880.34%,系公司期末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 |
| 衍生金融负债 | 8.69 | - | 100.00% | 较年初增加8.69万元,增幅100.00%,系大宗商品套期变动影响。 |
| 应交税费 | 5,784.46 | 4,263.50 | 35.67% | 较年初增加1,520.96万元,增幅35.67%,主要系子公司应交增值税增加。 |
| 其他流动负债 | 468.09 | 713.76 | -34.42% | 较年初减少245.67万元,减幅34.42%,系待转销项税减少。 |
| 长期借款 | 5,941.16 | 8,839.66 | -32.79% | 较年初减少2,898.50万元,减幅32.7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了长期借款。 |
| 其他综合收益 | 20.21 | 9.90 | 104.09% | 较年初增加10.31万元,增幅104.09%,系大宗商品套期现金流量储备增加。 |
| 少数股东权益 | 2,657.00 | 1,263.23 | 110.33% | 较年初增加1,393.76万元,增幅110.33%,主要系子公司甘肃圣越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良好,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

2、利润表项目

单位:万元

| 利润表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同期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
|---|---|---|---|---|
| 税金及附加 | 5,555.64 | 4,074.01 | 36.37% | 较上年同期增加1,481.63万元,增幅36.37%,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范围安徽太阳谷带来的增量以及食品公司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印花税等相关税金增加。 |
| 研发费用 | 12,117.06 | 8,690.11 | 39.44% | 较上年同期增加3,426.95万元,增幅39.44%,主要是新增合并范围安徽太阳谷,以及随着圣泽生物原种鸡育种项目相关研发投入增加。 |
| 投资收益 | 1,815.07 | 62,923.92 | -97.12% | 较上年同期减少61,108.86万元,减幅97.12%,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完成对联营企业安徽太阳谷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合并,原持有的46%股权权益法核算的账面价值与合并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799.78 | 250.81 | 218.87% | 较上年同期增加548.97万元,增幅218.87%,主要系公司投资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差额影响。 |
| 信用减值损失 | -58.84 | -108.11 | -45.58% | 较上年同期减少49.27万元,减幅45.58%,系按信用特征变化情况分析,计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影响。 |
| 资产处置收益 | -112.85 | -7.88 | -1,332.48% | 较上年同期减少104.98万元,减幅1,332.48%,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
| 营业外收入 | 486.50 | 321.35 | 51.39% | 较上年同期增加165.14万元,增幅51.39%,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增加。 |
| 所得税费用 | 1,041.83 | 4,507.12 | -76.88% | 较上年同期减少3,465.28万元,减幅76.88%,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0,783.74 | 115,891.92 | -30.29% | 见下方说明 |

2026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 亿元,同比增长 30.04%,环比增长 28.60%,创2021 年以来单季度扣非归母净利润新高。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累计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 8.57 亿元,同比增长 35.64%。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持续提升,主要得益于以下三个方面:

一、种源性能持续迭代,精益管理效能释放,成本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

公司坚持种源自主创新与全产业链精益管理协同推进,持续提升生产经营效率。自主培育的"圣泽903"白羽肉鸡配套系已在公司内部逐步规模化应用,在保持种鸡繁殖性能稳定的基础上,料肉比大幅降低,生长速度、存活率等关键指标持续优化,肉鸡综合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公司进一步降本增效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公司持续推进数智化建设及AI技术在生产经营场景中的应用,强化各业务环节的协同管理和精细化成本管控,推动养殖效率与运营管理水平持续提升,进一步巩固综合造肉成本优势。

二、经营规模稳步扩大,深加工业务持续增长,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

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鸡肉生食销量115.97万吨,同比增长5.59%;深加工肉制品销量39.39万吨,同比增长32.97%,增速明显快于生食业务,带动深加工产品收入占比继续提升,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

三、全渠道战略稳步推进,C端及出口业务增长带动渠道结构优化

公司持续推进全渠道布局,前三季度,C端零售与出口渠道保持较快增长,B端业务整体运行稳健。依托稳定的产品品质、持续提升的产品研发能力及全产业链供应保障优势,公司不断增强对优质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推动渠道结构持续优化,为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提供支撑。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 现金流量表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同期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6,773.96 | 308,637.59 | -33.00% | 较上年同期减少101,863.63万元,减幅33.00%,主要是公司为有效降低采购成本,适当缩短了长期合作供应商的账期,以及本报告期内公司绩效完成较好,绩效工资部分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414.50 | -32,111.53 | 294.37% | 较上年同期增加94,526.02万元,增幅294.37%,主要原因:一是债务融资现金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7,737.51万元;二是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26,993.79万元。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1,057.73 | 60,523.84 | -81.73% | 较上年同期减少49,466.11万元,减幅81.73%,具体原因详见上述经营性、筹资性现金流量变化的分析。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6,039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3.89% | 545,510,048 | 0 | 不适用 | 0 |
| 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01% | 62,220,500 | 0 | 不适用 | 0 |
| 傅长玉 | 境内自然人 | 2.68% | 33,253,520 | 0 | 不适用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2.66% | 33,007,617 | 0 | 不适用 | 0 |
| 傅芬芳 | 境内自然人 | 1.63% | 20,283,972 | 15,212,979 | 不适用 | 0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26% | 15,691,578 | 0 | 不适用 | 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 其他 | 1.11% | 13,752,601 | 0 | 不适用 | 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52组合 | 其他 | 1.06% | 13,166,800 | 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86% | 10,680,800 | 0 | 不适用 | 0 |
|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 其他 | 0.78% | 9,719,100 | 0 | 不适用 | 0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545,510,048 | 人民币普通股 | 545,510,048 |
| 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 62,220,500 | 人民币普通股 | 62,220,500 |
| 傅长玉 | 33,253,520 | 人民币普通股 | 33,253,52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33,007,617 | 人民币普通股 | 33,007,617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5,691,578 | 人民币普通股 | 15,691,578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 13,752,601 | 人民币普通股 | 13,752,601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52组合 | 13,166,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166,80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10,680,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0,680,800 |
|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 9,719,100 | 人民币普通股 | 9,719,10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8,328,295 | 人民币普通股 | 8,328,295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和公司董事傅芬芳女士分别持有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和 60.00%的股权;傅光明先生与傅长玉女士系配偶关系,傅芬芳女士系傅光明先生和傅长玉女士之女;傅光明先生、傅长玉女士及傅芬芳女士三人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以上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30日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1,851,196,495.43 | 1,447,313,730.77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62,190,086.53 | 48,587,198.94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1,722,296,268.75 | 1,406,783,305.43 |
| 应收款项融资 | 6,000,000.00 | 8,400,000.00 |
| 预付款项 | 360,933,555.25 | 325,281,597.26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29,683,654.65 | 28,016,349.70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3,509,808,886.85 | 3,285,511,395.71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90,878,598.99 | 230,684,041.63 |
| 流动资产合计 | 8,732,987,546.45 | 6,780,577,619.44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32,761,810.04 | 147,918,182.52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02,698,561.94 | 195,422,774.28 |
| 投资性房地产 | 1,569,034.86 | 1,703,179.27 |
| 固定资产 | 12,665,686,815.84 | 12,909,755,855.53 |
| 在建工程 | 403,015,606.99 | 362,163,723.37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464,375,990.62 | 452,782,945.28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642,130,444.07 | 649,583,170.36 |
| 无形资产 | 376,134,686.64 | 387,412,344.45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 1,016,144,158.33 | 1,016,144,158.33 |
| 长期待摊费用 | 28,015,455.59 | 23,501,614.5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2,055,048.68 | 94,050,894.3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90,209,606.50 | 194,769,915.6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6,204,797,220.10 | 16,435,208,757.95 |
| 资产总计 | 24,937,784,766.55 | 23,215,786,377.39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6,993,873,902.98 | 5,991,302,086.91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86,920.00 | |
| 应付票据 | 2,316,603,500.96 | 2,238,725,275.05 |
| 应付账款 | 1,843,089,241.19 | 1,758,889,481.37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191,153,076.11 | 203,997,972.95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310,061,160.99 | 323,846,170.21 |
| 应交税费 | 57,844,573.80 | 42,634,993.41 |
| 其他应付款 | 317,133,301.19 | 301,300,981.49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7,591,236.91 | 52,833,647.99 |
| 其他流动负债 | 4,680,930.39 | 7,137,638.51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092,117,844.52 | 10,920,668,247.89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59,411,610.87 | 88,396,600.78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663,392,053.03 | 666,265,007.79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271,646,146.59 | 290,673,145.39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8,293,954.46 | 26,148,996.2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22,743,764.95 | 1,071,483,750.25 |
| 负债合计 | 13,114,861,609.47 | 11,992,151,998.14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1,242,770,322.00 | 1,243,111,721.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4,205,571,753.94 | 4,186,464,049.98 |
| 减:库存股 | 55,919,565.87 | 62,996,767.14 |
| 其他综合收益 | 202,076.61 | 99,013.63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1,043,961,175.64 | 1,043,961,175.64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5,359,767,423.22 | 4,800,362,842.4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796,353,185.54 | 11,211,002,035.60 |
| 少数股东权益 | 26,569,971.54 | 12,632,343.65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822,923,157.08 | 11,223,634,379.2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4,937,784,766.55 | 23,215,786,377.39 |

法定代表人:傅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　晴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华娟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16,773,376,064.24 | 14,705,886,548.86 |
| 其中:营业收入 | 16,773,376,064.24 | 14,705,886,548.86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5,842,460,404.93 | 13,989,834,377.59 |
| 其中:营业成本 | 14,519,375,000.61 | 12,916,102,332.67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55,556,415.85 | 40,740,133.65 |
| 销售费用 | 623,477,813.69 | 517,581,842.87 |
| 管理费用 | 425,522,391.26 | 332,076,784.83 |
| 研发费用 | 121,170,554.71 | 86,901,104.09 |
| 财务费用 | 97,358,228.81 | 96,432,179.48 |
| 其中:利息费用 | 107,545,404.38 | 121,385,802.72 |
| 利息收入 | 20,703,237.77 | 29,331,808.27 |
| 加:其他收益 | 71,154,883.74 | 55,816,350.61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150,665.49 | 629,239,236.42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4,757,627.52 | 627,216,083.72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997,790.67 | 2,508,138.62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588,382.64 | -1,081,120.75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25,406,536.66 | -130,304,736.54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28,540.99 | -78,782.18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901,095,538.92 | 1,272,151,257.45 |
| 加:营业外收入 | 4,864,969.22 | 3,213,541.42 |
| 减:营业外支出 | 71,602,553.68 | 57,880,382.51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834,357,954.46 | 1,217,484,416.36 |
| 减:所得税费用 | 10,418,336.00 | 45,071,160.12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23,939,618.46 | 1,172,413,256.24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23,939,618.46 | 1,172,413,256.24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07,837,445.13 | 1,158,919,234.65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16,102,173.33 | 13,494,021.59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8,725.68 | -25,245.28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03,062.98 | -19,438.86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3,062.98 | -19,438.86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184,540.00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81,477.02 | -19,438.86 |
| 7.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4,337.30 | -5,806.42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824,018,344.14 | 1,172,388,010.96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807,940,508.11 | 1,158,899,795.79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6,077,836.03 | 13,488,215.17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6577 | 0.9400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6567 | 0.9400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傅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　晴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华娟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7,012,508,690.42 | 15,948,360,114.35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3,644,582.06 | 42,541,879.15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2,763,457.12 | 217,020,627.3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218,916,729.60 | 16,207,922,620.84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2,210,327,980.60 | 10,628,326,702.33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337,828,519.98 | 1,969,072,303.8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10,005,621.52 | 147,641,245.07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3,014,992.30 | 376,506,441.2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151,177,114.40 | 13,121,546,692.4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67,739,615.20 | 3,086,375,928.39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5,280,731.94 | 26,784,561.2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785,789.60 | 12,293,617.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34,799,853.34 | 789,927,179.2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71,866,374.88 | 829,005,357.5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368,118,407.15 | 1,208,472,331.5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536,000.00 | 1,145,10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78,484,290.01 | 634,671,972.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351,138,697.16 | 2,988,244,303.6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79,272,322.28 | -2,159,238,946.15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692,595,456.27 | 8,903,033,318.88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5,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692,595,456.27 | 8,988,033,318.88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7,722,457,823.89 | 8,610,270,755.81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26,184,155.14 | 596,122,031.62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808,512.38 | 102,755,793.3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068,450,491.41 | 9,309,148,580.7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4,144,964.86 | -321,115,261.8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034,936.20 | -783,345.9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10,577,321.58 | 605,238,374.3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76,679,369.85 | 629,597,905.30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87,256,691.43 | 1,234,836,279.67 |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7日

---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0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6日下午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9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其中:董事丁晓先生、独立董事杨翼飞女士、独立董事张晓涛先生、独立董事王松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1)。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廖俊杰先生、席军先生、龚金龙先生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表决结果为: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已于2026年5月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8.11元/股调整为7.91元/股。根据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中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属于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本次调整回购价格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中2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上述21名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不具备激励资格的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60.6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9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相关情况,在公司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前提下,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242,770,322元减少至1,242,164,322元,股份总数由1,242,770,322股减少至1,242,164,322股。并同意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以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现行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基于对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良好的财务状况及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判断,充分考虑广大股东、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公司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本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傅光明先生、傅芬芳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七位无关联关系董事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现需新增关联交易事项。此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七、本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廖俊杰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八位无关联关系董事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参股公司江西鸥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在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向参股公司江西鸥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11月5日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11月5日下午14:30,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本次股东会的网络投票时间为:(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5日上午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会的议题如下:

1、审议《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审议《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对象为:(1)截至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8)。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

---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2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已于2026年5月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8.11元/股调整为7.91元/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出具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3、2025年10月29日至2025年11月7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接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5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5、2025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出具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6、根据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中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2025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26年1月26日,公司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为2026年1月23日。

8、2026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出具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9、2026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已于2026年5月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8.11元/股调整为7.91元/股。根据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中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属于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本次调整回购价格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四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中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做相应的调整。其中派息涉及的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P=P_0-V$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公司已于2026年5月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0日总股本1,243,111,721股,剔除已回购股份(341,399股)后的1,242,770,3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即每股现金红利为0.1999450元/股。因此,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8.11元/股调整为7.91元/股。

根据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中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属于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本次调整回购价格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经核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影响公司激励计划的实施,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8.11元/股调整为7.91元/股。

五、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及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回购注销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价格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回购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尚需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注销登记手续及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

---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3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回购并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60.6万股限制性股票,以及同意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价格为7.9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在公司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前提下,公司完成此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242,770,322股减少至1,242,164,322股,注册资本将由1,242,770,322元减少至1,242,164,322元。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出具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3、2025年10月29日至2025年11月7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接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5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5、2025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出具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6、根据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中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2025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26年1月26日,公司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为2026年1月23日。

8、2026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出具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9、2026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中的2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上述21名激励对象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06,000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60.6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回购价格为7.9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条"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之规定:"(三)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离职前需缴纳完毕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部分的个人所得税。"鉴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2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上述人员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0.6万股。

(二)回购价格

《激励计划》第十四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中规定:"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整存整取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之和""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做相应的调整"。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7.9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三)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 | 变动股份 | 本次变动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 24,183,451 | 1.95 | -606,000 | 23,577,451 | 1.90 |
| 高管锁定股 | 17,291,821 | 1.39 | 0 | 17,291,821 | 1.39 |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6,891,630 | 0.55 | -606,000 | 6,285,630 | 0.51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1,218,586,871 | 98.05 | 0 | 1,218,586,871 | 98.10 |
| 三、总股本 | 1,242,770,322 | 100.00 | -606,000 | 1,242,164,322 | 100.00 |

注:上述表中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本结构表为准。

在公司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前提下,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242,770,322股减少至1,242,164,322股,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经核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中2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上述21名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回购注销上述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0.6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六、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及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回购注销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价格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回购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尚需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注销登记手续及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

---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4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2026年10月16日,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相关情况,在公司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前提下,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242,770,322元减少至1,242,164,322元,股份总数由1,242,770,322股减少至1,242,164,322股。

同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42,770,322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42,164,322元。 |
| 第二十一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410,000,0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41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410,000,000股,该方案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20,000,0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30号)核准,公司于2011年5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9,090万股。2011年6月3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90,900,000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910,900,0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经商务部【商外资资审字[2015]0011号】批准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625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5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20,000万股,公司的股份总数增至111,09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43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1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128,508,517股,公司的股份总数增至1,239,480,517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2020年2月21日公司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4,818,995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1,244,299,51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270,448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4,029,064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2021年1月8日公司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76,686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1,244,405,75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652,581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753,169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7,495股以及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时参加对象未认购的6,000股共计113,495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3,639,674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239,379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3,400,295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68,574股以及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使用的220,000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3,111,721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库存股341,399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2,770,32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 第二十一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410,000,0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41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410,000,000股,该方案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20,000,0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30号)核准,公司于2011年5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9,090万股。2011年6月3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90,900,000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910,900,0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经商务部【商外资资审字[2015]0011号】批准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625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5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20,000万股,公司的股份总数增至111,09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43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1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128,508,517股,公司的股份总数增至1,239,480,517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2020年2月21日公司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4,818,995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1,244,299,51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270,448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4,029,064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2021年1月8日公司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76,686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1,244,405,75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652,581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753,169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7,495股以及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时参加对象未认购的6,000股共计113,495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3,639,674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239,379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3,400,295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68,574股以及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使用的220,000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3,111,721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库存股341,399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2,770,32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br>公司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606,000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1,242,164,32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

公司将按照以上修改内容,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制作《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正式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上述注销股份事项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后披露相关的通知债权人公告。债权人自相关的通知债权人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若债权人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注销股份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此外,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本次修改《公司章程》涉及的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并且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有权按照公司登记机关或者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

---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5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6年前三季度。

2、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金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期公司未提取法定公积金。根据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7,837,445.13元,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5,359,767,423.22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102,585,548.47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02,585,548.47元,公司总股本为1,242,770,322股。

3、公司拟定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公司总股本1,242,770,322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372,831,096.6元(含税)。

4、若自本预案披露至权益分派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实施分配。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资金需求和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与公司的成长性相匹配,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1、在本方案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做好信息保密工作,未发现信息泄露或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

---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6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调整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于年初至今关联交易的概述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6年5月6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并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全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

(二)关于调整关联交易预计的说明

为统筹办理专利申请等相关事务,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农集团")统一向相关机构支付圣农集团所属企业发生的专利相关费用,再按照费用实际归属,由各相关企业分别承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仅承担归属于自身的费用,可直接归属的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承担,共同发生的费用按照合理、一贯的分摊标准分配,圣农集团不加价或另行收取服务费用。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承担的上述费用合计不超过400万元。

公司根据上述情况,拟新增2026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调整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圣农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增加400万元。

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傅光明先生、傅芬芳女士回避表决,由剩余7位无关联关系董事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需要调整的2026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调整前预计金额 | 调整后预计金额 | 调整前后变动额 | 2026年1-9月实际发生额 |
|---|---|---|---|---|---|---|---|
|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 圣农集团 | 专利费等 | 参考市价 | 0 | 不超过400 | 400 | 0 |
| | 小计 | - | - | 0 | 不超过400 | 400 | 0 |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圣农集团

(1)基本情况:圣农集团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光泽县十里铺;法定代表人为傅芬芳。主营业务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肥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水果种植;茶叶种植;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文艺创作;文化场馆管理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水产养殖;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家禽饲养;动物饲养;家禽屠宰;饲料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肥料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公共交通;餐饮服务;住宿服务;营业性演出;演出场所经营;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圣农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45,510,048 股,占本公司现有股份总额1,242,770,322股的43.89%,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2026年9月30日,圣农集团(母公司)总资产为282.92亿元,净资产为150.20亿元,营业收入172.05亿元,净利润8,810.81万元(未经审计)。根据其经营状况及以前年度的履约情况分析,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是在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双方将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

(二)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公允的市场价或者协议价与关联方签署具体协议。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原则协商确定,并以货币方式结算,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调整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属于公司与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范围,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均遵循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权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意见如下:

公司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价格的确定综合考虑了各种必要因素,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傅光明先生、傅芬芳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七位无关联关系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现需新增关联交易事项。此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

---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7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江西鸥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鸥沃")提供股东借款人民币200万元,期限5年,借款利率为年化约3.3%,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江西鸥沃全体股东本次合计提供股东借款1000万元,除本公司外其他股东合计按持股比例同步提供800万元借款,全部借款条款与公司保持一致。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江西鸥沃为公司关联参股公司,本次对关联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向关联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发展,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

一、财务资助事项暨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参股公司江西鸥沃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支持其业务稳定开展,维护公司对外投资权益,公司拟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廖俊杰先生担任江西鸥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江西鸥沃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事项属于规则允许的向关联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其他股东亦按持股比例、同等条件同步提供财务资助。

2.本次事项于2026年10月16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廖俊杰先生已回避表决。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财务资助事项表决结果: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8人,关联董事廖俊杰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表决结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股东会审议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 |
|---|---|
| 被资助对象名称 | 江西鸥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Alain,Henri,AlexisSYMOENS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60600MACBRPTL09 |
| 成立时间 | 2023年3月20日 |
| 注册地 | 江西省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岗产业园飞鹰路9号 |
| 主要办公地点 | 江西省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岗产业园飞鹰路9号 |
| 注册资本 | 5,500万元人民币 |
| 主营业务 | 许可项目:饲料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生物饲料研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控股股东 | 德之馨(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 实际控制人 | Symrise AG |
| 股权结构 | 德之馨(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0%;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 |

注:江西鸥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德国Symrise AG

(二)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19,661,005.52 | 135,575,710.74 |
| 负债总额 | 78,269,559.10 | 89,807,836.99 |
| 净资产 | 41,391,446.42 | 45,767,873.50 |
| 营业收入 | 6,595,000.17 | 3,957,467.57 |
| 净利润 | -4,376,427.33 | -8,608,355.91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西鸥沃依法存续、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重大不良信用记录,具备履行本次借款协议的能力。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持有江西鸥沃20%的股权,同时,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廖俊杰先生在江西鸥沃担任董事,因此江西鸥沃为公司的关联参股公司。

(四)其他股东情况

江西鸥沃另一股东为德之馨(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之馨(中国)"),该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关联主体。德之馨(中国)的最终实际控制人Symrise AG 承诺按实际持股比例,同等条件通过其关联公司德之馨(上海)有限公司为江西鸥沃提供股东借款,借款全部条款与公司保持一致。不存在上市公司单方出资、单方让利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 | |
|---|---|
| 股东名称 | 德之馨(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吴芳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691MA1TE61D00 |
| 成立时间 | 2017年12月06日 |
| 注册地 | 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达路111号行政楼F116室 |
| 主要办公地点 | 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达路111号行政楼F116室 |
| 注册资本 | 6,600万美元 |
| 主营业务 | (一)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金融性担保除外)。(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涉及前置许可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控股股东 | SYMRISE ASIA PACIFIC PTE.LTD. |
| 实际控制人 | Symrise AG |
| 股权结构 | SYMRISE ASIA PACIFIC PTE.LTD.持股比例100% |

(五)股权结构

| 序号 | 出资人 | 实缴金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德之馨(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4,400 | 80 |
| 2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1,100 | 20 |
| | 合计 | 5,500 | 100 |

(六)上一年度财务资助情况

上一会计年度,公司未向江西鸥沃提供财务资助,无逾期未收回借款情形。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出借人):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借款人):江西鸥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条 本协议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小写:RMB2,000,000.00),借款用途为向乙方的部分业务活动提供资金。

第二条 本协议的借款期间为五(5)年,自甲方借款转出之日("生效日")起至到期日(自甲方借款转出之日起满五(5)年之日)止,乙方应于到期日一次性偿还全部借款本金及应付未付利息。本协议为无担保借款,但甲方对乙方及其继受人保留全额追索权。本协议生效日与德之馨协议(见第六条)生效日一致。

第三条 本协议借款利率及利息计算方法如下:

1.首期(自生效日起至首次结息日)利率为截至生效日前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减20个基点;以后每期按每次付息日前一个工作日最新公布的LPR减20个基点相应调整一次;展期利率由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2.本协议借款按单利计算,不计复利,以未偿还本金余额为基数,按实际经过天数和全年360天计算。

3.付息日为生效日后每一年生效日的周年日,乙方应于每个付息日支付已产生但尚未支付的利息。

4.乙方未按期支付任何应付款项的,应按本借款适用利率就逾期利息向甲方支付罚息,自利息支付日次日起计算;利息应全额支付,不得作任何扣减。

第四条 乙方可以一次性或部分提前偿还借款。提前偿还的,应提前一(1)个月书面通知甲方,无需支付溢价和/或罚金,但应结清该本金对应的利息,已提前偿还部分不得再次借用。到期日未全额偿还的,双方应签署补充协议将本借款适用利率就逾期期限;展期如需变更本协议条款,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修订文件。

第五条 本协议项下借款利率、罚息利率均为不含增值税利率,甲方在付息日应收取利息时支付相应增值税,并在确认收款后一(1)个月内向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因发放本借款产生的法律费用及实付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本协议与乙方和德之馨(上海)有限公司另行签订的人民币捌佰万元整(小写:RMB8,000,000.00)借款协议("德之馨协议")相互关联。乙方偿还、提前偿还或展期本协议项下借款时,应按相同比例同等对待本协议与德之馨协议项下借款,不得作出任何区别或歧视性安排。

第七条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依其解释。因本协议引起的争议,提交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并最终解决,仲裁地为上海,仲裁庭由三(3)名仲裁员组成,仲裁以中文进行,裁决为终局裁决。本协议以中文和英文书就,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中英文如有歧义或不一致的,以中文版本为准。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目的是满足参股公司江西鸥沃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构成重大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做好资金管理,持续跟踪财务资助款项的使用情况,规范资金用途,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1.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江西鸥沃为公司关联参股公司,本次财务资助用于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周转需求,保障其业务稳定运营。本次按持股比例提供股东借款,有利于维护参股公司正常经营,深化产业链协同,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安排。

2.董事会评估意见

董事会已对江西鸥沃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履约能力等事项进行全面评估:江西鸥沃经营正常,资产质量良好,具备良好发展前景;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不良信用记录,具备相应履约及偿债偿还能力。本次财务资助按照持股比例、同等条件与其他股东同步提供,借款利率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关联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0元,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0元,无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金额。本次新增200万元财务资助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2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2%;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200万元。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财务资助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

---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8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0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3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本通知之附件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本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上述第4项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及回避表决事项,因此关联股东在股东会上应当回避表决;上述第3项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将对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下午14:30—17:00。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办法:拟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或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下同)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或公司注册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有效证书,下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2026年11月4日17:00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公司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本通知之附件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会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54100

联系人:廖俊杰、傅志诚

联系电话:(0599)7951250

联系传真:(0599)7951250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99

2.投票简称:圣农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5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11月5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格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会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按其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或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会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意见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应在"同意"、"反对"、"弃权"的表决意见中选择一个并在相应的方框中画"√"表示,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参加股东会投票时,如果需要根据实际持有人的投票意见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拆分投票,即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填写所投票数。前述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包括:(1)持有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2)持有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3)持有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的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5)持有深股通股票的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6)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上述提案中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在股东会上应当依法回避表决。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如委托人是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公司注册证书等其他有效证件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